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4年11月12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1.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2020年10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0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1.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2020年10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0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增加决议事项。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3日（星期三）下午1:00-1:302.互联网投票的时间和网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六）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1.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2.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1.50元/股（含本数）；2.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1.50元/股（含本数）；（1）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8,695,65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2.53%。（2）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2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17,391,30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06%。

- （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1.本次回购股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停牌期间除外，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如触发以上条件，则回购期限将相应顺延。（1）如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公告之日起提前届满。（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 2.公司管理人在履行董事会授权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1）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事项披露之日；（2）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020,040	6.11	20,775,692	6.04
无限售条件股份	322,814,802	93.89	374,119,150	93.96
总股本	343,834,842	100.00	394,894,842	100.00

注：以上数据仅为根据回购金额上下限和回购价格上下限测算的结果，并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为准。

- （九）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的不损害公司财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1.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823,203.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250,465.22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09,133.17万元，未分配利润为114,133.35万元。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全部使用完毕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2.21%，约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99%，公司经营发展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健康，公司经营、财务、研发等情况，公司认为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盈利、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2.本次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1.50元/股（含本数），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7,391,304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06%，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动，本次回购数量不会对控股股权结构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上市地点。
- 3.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十）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1.本次回购股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停牌期间除外，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如触发以上条件，则回购期限将相应顺延。（1）如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公告之日起提前届满。（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1.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2.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1.50元/股（含本数）；（1）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8,695,65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2.53%。（2）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2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17,391,30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06%。

-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1.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2.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1.50元/股（含本数）；（1）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8,695,65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2.53%。（2）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2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17,391,30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06%。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型
1	湖南长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3,547,587	13.27	人民币普通股
2	湖南中泰食品有限公司	24,791,120	7.21	人民币普通股
3	湖南中泰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3,743,680	6.91	人民币普通股
4	湖南省股份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06,200	6.56	人民币普通股
5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9,988,500	5.91	人民币普通股
6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413,000	1.28	人民币普通股
7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50,100	0.65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价值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4,347	0.57	人民币普通股
9	陈克明	1,600,200	0.47	人民币普通股
10	陈克明	1,600,200	0.47	人民币普通股

-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1.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2.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1.50元/股（含本数）；（1）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8,695,65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2.53%。（2）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20,000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约17,391,304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0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内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型
1	湖南长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3,547,587	13.40	人民币普通股
2	湖南中泰食品有限公司	24,791,120	7.68	人民币普通股
3	湖南中泰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3,743,680	7.36	人民币普通股
4	湖南省股份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06,200	6.97	人民币普通股
5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9,988,500	6.19	人民币普通股
6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413,000	1.37	人民币普通股
7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50,100	0.7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价值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4,347	0.60	人民币普通股
9	陈克明	1,600,200	0.49	人民币普通股
10	陈克明	1,600,200	0.49	人民币普通股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1.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回购股份公告。2.中国结算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1.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整申请审查流程极为复杂，本次重整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1.自2024年6月6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且暂无实质性质改善，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5,574.30万元。因此，自2024年度财务报告会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及2024年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风险，公司股票存在2024年度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 4.鉴于流程复杂，公司股票存在2024年度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重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项目	2023年		2024年1-9月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5,688.28	-21.80%	29,470.21	-6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14.41	-76.54%	-10,632.20	-19.79%

-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等重大事项；5.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6.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7.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用途
陈克明	38,525,600	7.00%	0	0.00%		
陈克明	38,525,600	7.00%	38,525,600	100.00%	2024-11-2	个人消费
合计	38,525,600	7.00%	38,525,600	100.00%		

注：1.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制权变更。2.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制权变更。3.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制权变更。

二、股权质押事项的基本情况1.股权质押事项的基本情况2.股权质押事项的基本情况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贷款承诺函》暨获得回购公司股份融资支持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近日，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承诺为公司提供7亿元人民币且不高于回购交易价款70%的专项贷款专项贷款用于公司股份回购。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一）生产经营活动1.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资产重组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克明、陈克明夫妇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注：1.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制权变更。2.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制权变更。3.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制权变更。

二、股权质押事项的基本情况1.股权质押事项的基本情况2.股权质押事项的基本情况